

大事紀要

110年5月

- 1日 1日至31日共公布「無故不到場協商之被申訴企業經營者」25家(次)，提醒消費大眾注意。
- 3日 由葉家豪消保官於本局主辦之110年消費者保護宣導講座講授「如何在網路上安心購物」，計79人參與。
- 6日 召開第377次臺北市政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議。
召開第755次本局法規委員會議。
- 10日 由宋福棟消保官至本市永建國小主辦之消費者保護宣導教育課程講授「消保概念及網路消費注意事項」，計600人參與。
召開第1461次及第1462次臺北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議。
- 12日 由宋福棟消保官至本市武功國小主辦之消費者保護宣導教育課程講授「消保概念及網路消費注意事項」。
由陳盈全消保官至本市市立啟明學校主辦之消費者保護法治教育宣導課程講授「消費者保護法治教育宣導」，計81人參與。
- 13日 召開第756次本局法規委員會議。
發布消費資訊表示，大地假期旅行社結束營業，北市消保官提醒消費者儘速向品保協會申請理賠。
- 14日 14日至31日，受理防疫物資哄抬價格或囤積之陳情檢舉案20件，移送權責機關件數共計2件，其中移送檢調單位2件(各地方檢察署0件、刑事局及本府警察局0件、調查局2件)、公平交易委員會0件、衛生主管機關0件、其他機關0件。
- 15日 15日至18日北市府消保官訪查各大賣場計15處，杜絕哄抬防疫物資及民生物資之物價及囤積。
- 17日 發布因應新冠肺炎疫情第三級警戒，北市府法務局即日起至5月28日暫停召開消保爭議協商及調解。
- 18日 發布北市疫情升級三級警戒，北市府消保官擴大訪查賣場，杜絕哄抬物價及囤積。
- 24日 召開第1463次及第1464次臺北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議。
- 26日 發布因應新冠肺炎疫情第三級警戒延長，北市府法務局即日起至6月14日暫停召開消保爭議協商及調解。
- 26日 發布與疫情相關之退費處理原則。